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板芙镇迎宾大道（智装园段）改造工程（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中山市板芙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中山市板芙镇政府大院内 联系电话：0760 8650 1596 联系人：沈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板芙镇迎宾大道（智装园段）改造工程（结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无。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凡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项目前应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造价咨询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本项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造价咨询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详情见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

		网 址 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 。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板芙镇迎宾大道（智装园段）改造工程结算 审核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东省中山市板芙镇； 2. 提供服务的时间：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 定。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服务费用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 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 （粤价函〔2011〕742）文件计算后下浮计 取，上限价为 5.04 万元，超过上限价，按 上限价计取。不足 1400 元的按 1400 元收取。
8	服务时间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 验收等。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 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



